

# 醒吾科技大學國際商務系(科)提升外語能力辦法

(國際 014)

101 年 9 月 18 日 101 學年度 1 學期第 1 次外語教學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 為鼓勵國際商務系(科)(以下簡稱本系(科))學生提升外語能力，特訂定醒吾科技大學國際商務系(科)「提升外語能力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於 101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之本系四技及五專全體學生(以下簡稱本系(科)學生)。
- 第三條 本系(科)學生畢業前除須達到學校規定之英文畢業門檻外，亦請教授專業英文老師將學生參加之小時數納入成績考量，最低要求為「**必須參與英語之家每學期至少 15 小時(一學年 30 小時)，其畢業之前不得低於 90 小時。**」
- 第四條 本系(科)學生至英語之家學習時，需與本系值班教師或他系值班教師進行相關英語教學互動之內容，經值班教師確認有實際之英語教學互動內容認可者，填寫「英語之家參與記錄表」(如附件一)，於四技三年級及五專四年級上學期期中考前送至系辦進行審核。
- 第五條 凡符合第四條所規定之英語教學互動時數超過 100 小時者，本系得於相關經費中提撥酌量獎學金，經外語教學委員會審議後核發。
- 第六條 **如本系(科)學生已達到學校規定之英文畢業門檻，不認列在此範圍內，亦須參加本系規定(詳見第三條)；但如未達到英文畢業門檻而需參加英語之家 100 小時者，則可認抵小時數。**
- 第七條 本系(科)學生於在學期間如取得相關外語能力檢定證照者，可向系辦申請獎勵金，其獎勵方式請參閱本系「提升外語能力獎勵辦法」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有任何爭議或未盡事宜等，將提請外語教學委員會議討論決議。
- 第九條 本辦法經系(科)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